

加州教師工會支持解聘不適任教師新法案

駐洛杉磯辦事處教育組

加州最大的教師工會「加州教師協會」(California Teacher Association)近日表態，將支持州眾議員 Joan Buchanan 提出的 AB375 法案，該法案讓學區更容易解聘瀆職教師且加速訴訟的處理過程，為學區省下不少在漫長等待中，仍須支付的開支。

去年洛杉磯聯合學區某小學曾發生教師將小學生眼睛蒙起來餵食體液的事件，為此，參議員 Alex Padilla 提出過類似的法案，積極促使教師解聘法規的重新修訂，讓所有不適任的教師儘速遠離校園。Padilla 的法案雖在參議會通過，但被眾議會的教育委員會否決。因為該法案擴張學區教育委員會的權力，凡涉及暴力、性及毒品等犯罪的教師將立即解聘，申訴抗辯的管道被壓縮，實際解聘權握在學區的手裡，這點讓教師工會不安，也得不到眾議會的認同。

在現行法規之下，教師如果被解聘時，有權提起申訴，由法官和雙方各選派的教師合組成 3 人紀律小組來審查，從起訴到確定判決通常可長達數年之久，過程繁瑣擾人，還多增加數十萬元的開銷，學區早就抱怨頻頻，但擁有 32 萬多名會員的教師工會，為了會員的權益，也毫不放鬆的盯緊著。

今年 Buchanan 提出的新法案，則保留教師的抗辯權，只是縮短解聘的處理過程，七個月內就可讓判決水落石出，結束漫長的等待期，對雙方都有助益，這也是教師工會這回會同意支持的原因所在。

伴隨 AB375 法案一併提出的 AB1338 法案，則是要求學區必須訂定虐待兒童通報政策，每年並定期與聘用的教師重新複閱該規定。Buchanan 表示以前發生的許多侵害兒童的事件，都得怪罪於學校教職員警惕心不足，沒有負起照顧的責任，一旦發現異常現象應迅速通報執法單位採取行動，以阻止惡行滋長。

譯稿人:吳迪珣摘譯

資料來源:2013 年 3 月 30 日，聖荷西水星報

連結網址：

http://www.mercurynews.com/education/ci_22907747/californias-largest-teachers-union-now-backs-bill-ease